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政策：

- (1) 本公司會計師除透過單獨溝通會議與獨立董事進行溝通外，並每年至少一次列席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就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內部控制建議或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與獨立董事進行溝通。
- (2)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依稽核計劃，於稽核項目完成時，將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透過email交付獨立董事查閱，除定期列席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外，並視實際需要隨時以當面、電話或電子郵件等方式向獨立董事溝通討論。

二、2024 年度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如下表：

日期	會議性質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2024. 3. 11	審計委員會	1. 會計師就2023年度財務報告查核情形及結果進行說明，並針對關鍵查核事項(存貨之評估)、查核差異調整、部分會計原則適用問題及新修訂法令之影響、重要證管法令、稅務法令更新等進行討論與溝通。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與溝通。	無反對意見
2024. 8. 13	審計委員會	1. 會計師就2024年第2季財務報告核閱情形及結果進行說明，並針對部分會計原則適用問題及新修訂法令之影響、重要證管法令、稅務法令更新等進行討論與溝通。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與溝通。	無反對意見

三、2024 年度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如下表：

日期	會議性質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2024. 3. 11	審計委員會	1. 內部稽核報告案 2. 出具本公司202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反對意見
2024. 5. 13	審計委員會	1. 內部稽核報告案	無反對意見
2024. 8. 13	審計委員會	1. 內部稽核報告案	無反對意見
2024. 11. 11	審計委員會	1. 內部稽核報告案 2. 2025年度稽核計畫案	無反對意見